

地球科学与资源学院

2022 级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 and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管理办法》（中地大京发〔2025〕12 号）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关于实施“地学优秀本科生本-硕贯通人才培养计划”的通知》（地学〔2016〕18 号），特制定地球科学与资源学院《关于 2022 级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规定》。

一、工作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

组 长：邱昆峰

副组长：张静

成 员：王伟、王功文、李全国、戴紧根、毛世德、李小伟、唐利

监督小组：

组 长：承金

成 员：李梦瑜、陈宇霄、孙祥、赵洁、孙洪艳、曹毅

二、工作要求

1. 紧紧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首要依据，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和录取。

2. 公开、公正、公平、透明，不拘一格选人才。推荐综合素质高、实践能力强、科研能力强的本科生进入研究生学习、培养阶段。

3. 对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取消推免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学籍，并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

4. 获得推荐资格的学生，如果推免后出现必修课程不及格使得必修课程不及格记录大于 1 门次、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未达到良好及以上、因违反校纪校规受到纪律处分等违法违纪情况，将取消推荐资格。

三、被推荐学生条件

1、身体健康；品学兼优，德、智、体全面发展，具有培养前途。

2、完成并通过培养方案要求的前三学年开设的全部课程（含实践教学环节）考核，学习成绩优良，平均学分绩点 ≥ 2.8 （使用学生首次获得的课程成绩计算），必修课程最多有 1 门次不及格记录。全国大学英语四级考试成绩 ≥ 425 分（小语种参照执行），或雅思成绩 ≥ 5.5 分，或 TOFEL 成绩 ≥ 80 分。

3、专业排名前 30%的同学，在满足各项要求的情况下，无条件接受申请。其他条件优秀者、根据综合素质择优推荐。

4、凡在校学习期间因各种原因受过处分者，不予推荐。

5、符合下列条件的学生，认定分值（绩点+奖励分）相同情况下可以优先推荐：省部级以上（含）三好学生、国家奖学金获得者；创新创业活动中获得省部级二等奖以上（含）；国家或省（部）级单项竞赛二等奖以上（含）；在部队荣立三等功及以上退役人员。

四、推荐程序

由学生本人提出申请，提供有关证明材料，院学工组负责申请者资格的审核认定，审核评定学生获奖积分。学院组织由院学位委员会成员和教师代表组成答辩委员会，针对申请者的科研潜力进行评定打分，最终按专业对申请者综合成绩进行排序，并进行公示。领导工作小组根据学校下达推荐名额，按专业人数等比例分配（小数点部分四舍五入），确定各专业推免名额。

五、综合成绩评定方法及推荐原则

成绩学分绩点 A（教务系统导出，小数点保留 2 位）、奖励积点 B（学工组认定，小数点保留 2 位）、科研潜力积点 C（答辩会专家组认定，小数点保留 2 位）三项成绩中，学业绩点 A 占 80%，奖励积点和科研潜力积点（B+C）占 20%，同一专

业参评学生中成绩学分绩点最高值为 A_{max} ，所有专业参评学生中（奖励积点+科研潜力积点）最高值为 $(B+C)_{max}$ ，计算：个人总成绩 = $A/A_{max} * 80 + (B+C)/(B+C)_{max} * 20$ ，各专业学生根据最终个人总成绩（小数点保留 3 位）从高到低排序，依名次推荐保送研究生。若成绩相同，根据答辩会专家组对其科研潜力评分 C 进行排序，分高者优先推荐；如科研潜力评分相同，按照所获奖励积点 B 进行排序，择优推荐；以上情况得分相同情况下，按照英语六级成绩高低依次推荐。

六、申报程序和时间安排

申请免试推荐研究生的同学请按照要求提交以下材料：

- 1、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应届本科生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
- 2、地学院免试推荐硕士研究生获奖评分表（并附各项获奖证明复印件）；
- 3、专业论文发表情况证明、科技创新活动证明；
- 4、四六级成绩复印件或其他英语成绩证明；
- 5、机打成绩单（9月4日之后的新版成绩单）；

以上材料于9月6日（周六）17:00前交给辅导员老师审核。

答辩时间：9月9日上午9:00

答辩地点：教二楼335会议室

答辩内容：个人陈述3分钟，拟攻读研究专业方向和研究计划，大学期间成绩和参加活动及获奖情况，大学期间发表科技类文章及科技创新情况（成果证明要在PPT中展示）等。提问及回答问题2分钟。

9月9日，公示结果。

9月11日，上报教务处审核。

附件：

地学院 2022 级各专业推免名额分配

（不含基地班、燕山书院、优培计划）

专业	专业人数 (不含优培计划)	推免名额
地质学	57	13
地质学（地质-地球物理复合）	20	4
地质学（旅游地学）	21	5
资源勘查工程（固体矿产）	26	6
地球信息科学与技术 (大数据与数字地球)	27	6
地球化学	19	4
总计	170	38

备注：若其中某专业推免人数低于分配名额，剩余名额按比例分配到其他专业。

地学院免试推荐硕士研究生获奖评分表

姓名		学分绩点	
内容	所获奖励评分依据		分数
1、社会活动参加情况	担任学生干部、积极参加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公益活动、到国际组织实习	加 0.05 分	
2、获奖情况	获得北京市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加 0.1 分； 获得地大十佳、地大自强之星、校级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员、优秀团干部、学风标兵、公益标兵、社会实践标兵、科技创新标兵、体育标兵、文艺标兵荣誉称号等，加 0.05 分	获奖情况取高值，不累加	
3、竞赛获奖情况	校级以上文化科技类比赛三等奖（含）以上获奖者加 0.2 分；校级文化科技类比赛二等奖（含）以上获奖者加 0.1 分。	获奖情况取高值，不累加	
	全国地质技能竞赛比赛参加者	加 0.3 分	
	代表学校参加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团队负责加 0.2 分，队员加 0.1 分	
4、参军	参加入伍服兵役	加 0.05	
所获奖励积点： 认证人员签字：			

备注：1、填写表格时需注明获奖的学科竞赛名称，竞赛以教务处学科竞赛名录为准，获奖情况取高值，不累加，所有加分项均需提供证明材料；

2、获奖情况同项内不累加，如参加多项社会活动，加 0.05。

本表由学工留存

地学院免试推荐硕士研究生专家评分表

姓名		学分绩点	
所获奖励积点			
科研潜力评分标准			
1、专业论文、专利发表情况	国外 SCI 论文	第一作者加 0-1.2 分，第二作者加 0-0.8 分；	
	国内 SCI 论文、 国家发明专利	第一作者加 0-0.8 分，第二作者加 0-0.5 分；	
	中文核心期刊、 科技创新专利	第一作者加 0-0.5 分，第二作者加 0-0.1 分；	
	一般刊物或会议 论文	第一作者加 0-0.1 分。	
(以上论文得分可累加)			
2、科技创新活动情况	国家、省部级立项第一负责人加 0-0.1 分、其他参与者加 0-0.05 分； 学校立项第一负责人加 0-0.05 分、其他参与者加 0-0.02 分。		
(以上科技活动不累加)			
3、答辩情况	语言表达、回答问题、 逻辑思维等	专家视学生答辩情况加 0-0.05。	
所获科研潜力积点： 专家签名：			

备注：1、科技论文以见刊文章及带有页码、刊号的文章清样（需附写有页码、刊号的录用通知，并附论文指导教师签名）为正式发表。论文弄虚作假或未能按照录用通知时限发表，后经查实将取消研究生入学资格。

2、科技创新立项/结题以学校文件为准，已结题项目需获得学校“通过”（含）以上评定加分情况取高值，不累加。